

产品宣传折页（产品说明书文稿）

【公司声明：本宣传折页所载资料仅供客户参考，该产品的详细内容以保险合同条款为准。】

（折页第一版）（封面）

“珍”心实“益”

“珠”连璧合

中法人寿珍珠两全保险(分红型)

高额保障：高额满期金，高额疾病保障，三倍指定交通工具意外保障

多重收益：年年分红，复利生息，额外红利尽享重重收益

灵活方便：60天至65周岁均可投保，两种保险期间自由选择

（折页第二版）

产品介绍

“珍珠两全保险（分红型）”由中法人寿为邮政客户量身定制，集高额保障与多重收益于一身，是现代家庭制定保障计划与理财规划的理想工具！

投保规则说明

【保险期间】

7年、10年

【交费方式及投保金额】

一次性交费

按份购买，每份1000元，最低投保份数为10份。

【投保年龄】

凡出生60天以上，不满65周岁的公民均可投保。

保险责任及保险利益

一年内因疾病身故或全残：所交保费+额外红利

一年后因疾病身故或全残： $1.2 \times$ 基本保险金额+累积红利+额外红利

因意外伤害导致全残或身故： $1.2 \times$ 基本保险金额+累积红利+额外红利

因指定交通工具导致全残或身故： $3 \times$ 基本保险金额+累积红利+额外红利

合同期满：基本保险金额+累积红利+额外红利

客户重要权利

犹豫期：您在收到保单后十天内可以撤销合同，公司将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（折页第三版）**珍珠分红型两全保险（分红型）基本保险金额表****（趸交保险费人民币 10000 元）**

投保年龄（周岁）	7 年期	10 年期
10	10920	11620
20	10910	11600
30	10900	11590
35	10900	11570
40	10880	11550
45	10860	11510
50	10840	11450
55	10780	11320
60	10670	11120
65	10510	10810

满期收益 = 基本保险金额 + 累积红利（复利生息） + 额外红利

其他年龄段基本保险金额参见具体条款。

（折页第四版）

投保示例（一）：

张先生，30岁，为自己购买七年期“珍珠两全保险（分红型）”，一次性缴费100,000元，利益如下：

一、满期保险金

七年后，张先生可以获得109,000元满期保险金；

二、享受累积红利


每年有不低于70%的可分配盈余以年度红利分配至客户帐户，累积生息，另有额外红利彰显人性关怀；


三、保障（3倍指定交通工具意外身故/全残保障，1.2倍疾病和意外身故/全残保障）

1、指定交通工具意外身故/全残保险金：327,000元+累积红利+额外红利

2、意外伤害身故/全残保险金：130,800元+累积红利+额外红利

3、疾病身故/全残保险金：

 一年后因疾病身故/全残：130,800元+累积红利+额外红利

 一年内因疾病身故/全残：100,000元保险费+额外红利

红利演示

（提示：下表所示红利演示假定保险合同购买日为某年的1月1日。）

保险期间	保单年度末	保单现金价值	假定红利示例		
			累积红利（低）	累积红利（中）	累积红利（高）
七年期	1	94200	369	1105	1841
	3	98900	1170	3488	5805
	5	103800	2050	6108	10163
	7	109000	3015	8979	14942

以上红利演示纯粹是描述性的，不能理解为对未来的预期，分红是非保证的。

² 额外红利 = (满期/全残/身故时在本年经过的月份 ÷ 12) × 最近一次保单红利标准

投保示例（二）：

张先生，30岁，为自己购买十年期“珍珠两全保险（分红型）”，一次性缴费100,000元，利益如下：

一、满期保险金

十年后，张先生可以获得115,900元满期保险金；

二、享受累积红利


每年有不低于70%的可分配盈余以年度红利分配至客户帐户，累积生息，另有额外红利彰显人性关怀；


三、保障（3倍指定交通工具意外身故/全残保障，1.2倍疾病和意外身故/全残保障）

1、指定交通工具意外身故/全残保险金：347,700元+累积红利+额外红利

2、意外伤害身故/全残保险金：139,080元+累积红利+额外红利

3、疾病身故/全残保险金：

 一年后因疾病身故/全残：139,080元+累积红利+额外红利

 一年内因疾病身故/全残：100,000元保险费+额外红利

红利演示：

（提示：下表所示红利演示假定保险合同购买日为某年的1月1日。）

保险期间	保单年度	保单现金价值	假定红利示例		
			累积红利（低）	累积红利（中）	累积红利（高）
十年期	1	93300	365	1093	1821
	5	102700	2036	6050	10065
	7	107800	2993	8895	14796
	10	115900	4600	13672	22743

以上红利演示纯粹是描述性的，不能理解为对未来的预期，分红是非保证的。

² 额外红利 = (满期/全残/身故时在本年经过的月份 ÷ 12) × 最近一次保单红利标准

(背面)

中法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简介 (略)